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业院

2021年11月

#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业)

批准：李延民（院长）

核定：李 勇（工程师）

审查：刘艳霞（工程师）

校核：刘洪彬（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刘常山（工程师）

编写：刘常山（工程师）

邹大成（工程师）

刘洪彬（工程师）

## 目 录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3
1.1 项目概况.....	3
1.2 项目区概况.....	6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9
2.1 主体工程设计.....	9
2.2 水土保持方案.....	9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9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9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0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0
3.2 弃渣场设置.....	10
3.3 取土场设置.....	10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0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1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13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15
4.1 质量管理体系.....	15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17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19
4.4 总体质量评价.....	19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21

5.1 初期运行情况.....	21
5.2 水土保持效果.....	21
5.3 生态环境和土地生产力的恢复情况.....	22
5.4 公众满意度调查.....	23
6 水土保持管理.....	25
6.1 组织领导.....	25
6.2 规章制度.....	25
6.3 建设过程.....	25
6.4 监测监理.....	26
6.5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27
6.6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27
6.7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27
7 结论.....	29
7.1 结论.....	29
7.2 遗留问题安排.....	30
8 附件及附图.....	30

## 前言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位于铁锋区皮毛厂地段 A—01 地块。区域内交通方便。地理坐标为：东经  $123^{\circ} 58' 51.07''$ ，北纬  $47^{\circ} 20' 40.72''$ ，海拔高度约为 146m。工程新建于 2020 年 4 月，2021 年 10 月投入使用。占地面积  $20072\text{m}^2$ ，总建筑面积  $28200\text{m}^2$ ，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26000\text{m}^2$ （其中包括：住宅建筑面积  $23980\text{m}^2$ 、商品及公建建筑面积  $2020\text{m}^2$ ），地下建筑总面积  $2200\text{m}^2$ ，建筑密度 23.4%，停车位 100 个，容积率 1.3，绿地率 40%，项目由住宅、商服及配套公建组成。本工程挖方  $1.2\text{万 m}^3$ ，（其中包括表土剥离  $0.2\text{万 m}^3$ ），工程回填土方量为  $1.2\text{万 m}^3$ ，（其中包括表土回覆  $0.2\text{万 m}^3$ ）。项目总投资 17374.6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574.12 万元，工程建设投资全部为企业自筹。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黑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条例》办法的规定，2020 年 5 月，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设计院组织编制了《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0 年 6 月，齐齐哈尔水务局予以批复，批复文号为：齐水审批[2020]44 号。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的规定，2021 年 11 月，受建设单位委托，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设计院承担了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工作。由具有水土保持、经济财务及土建等专业人员组成，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实地查勘、调查和研究，检查了工程建设扰动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详查了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在过程中，建设单位、工程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人员进行了座谈讨论，全面、系统的进行了施工方自验合格。

自主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对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建设情况、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工作总结报告及竣工验收技术报告的汇报，深入工程现场调查、查勘、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及关键部分工程，调查了工程质量，将水土保持方案与竣工验收技术报告对照，认真、仔细核实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及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进行检查，提出了意见，并于 2021 年 11 月编写了《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自主验收报告》。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自主验收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验收工程地点	齐齐哈尔市	
所在流域	水利部松辽委员会		所属防治区类型	黑龙江省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部门、时间及文号	齐齐哈尔市水务局 2020年6月 齐水发{2020}44号				
工 期	主体工程		2020年4月-2021年10月		
	水土保持设施		2020年4月-2021年10月		
防治责任范围 (m <sup>2</sup> )	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20072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20072		
方案拟定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扰动水土整治率	95%	实际完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扰动水土整治率	100%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5%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拦渣率	95%		拦渣率	99%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
	林草覆盖率	25%		林草覆盖率	40%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平整场地 7346m <sup>2</sup>			
	植物措施	植被绿化 8029m <sup>2</sup>			
	临时措施	密目网覆盖及拆除 3206m <sup>2</sup> , 编织袋拦挡及拆除 85m <sup>3</sup> 。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措施	合格		合格	
	植物措施	合格		合格	
投资 (万元)	方案确定	459.76			
	实际投资	457.84			
	超出 (减少) 原因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未使用。			
工程总体评价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 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 总体上达到了验收标准, 可以组织竣工验收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业院		施工单位	齐齐哈尔运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技术评估单位	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业院		建设单位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及电话	李延民/ 18249325222		法人及电话	梁文第	
地址	龙沙区永安小区12号楼2门201		地址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	
邮编	161005		邮编	161000	
联系人及电话	李勇/ 13206623855		联系人及电话	季晓辉 13763560103	

##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 1.1 项目概况

#### 1.1.1 地理位置

本工程为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本项目位于齐齐哈尔市铁锋区区域内交通方便,紧邻绥满高速公路、碾北公路等交通要道,周边有齐齐哈尔卫生学校、齐齐哈尔医学院、齐齐哈尔市明月岛码头、胡家泡子公园、龙沙动植物园等。地理坐标为:东经 $123^{\circ} 58' 51.07''$ ,北纬 $47^{\circ} 20' 40.72''$ ,地理位置见图 1.1-1。



表 1.1-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1.1.2 主要技术指标

##### (1) 建设性质

本项目为新建工程。

##### (2) 建设规模

占地面积  $20072\text{m}^2$ , 总建筑面积  $28200\text{m}^2$ , 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26000\text{m}^2$  (其中包括: 住宅建筑面积  $23980\text{m}^2$ 、商品及公建建筑面积  $2020\text{m}^2$ ), 地下建筑总面积  $2200\text{m}^2$ , 建筑密度 23.4%, 停车位 100 个, 容积率 1.3, 绿地率 40%; 项目由住宅、商服及配套公建组成。

##### (3) 建设等级

本工程为一级。

工程主要特性见表 1.1-2。

表 1.1-2 主体工程项目特性表

总体概况	项目名称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工程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齐齐哈尔市铁锋区			
	建设单位	齐齐哈尔市中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投资	总投资 17374.6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574.12 万元			
	工程建设期	2020 年 4 月~2021 年 10 月			
建设规模	序号	项目	计量单位	工程量	
	1	总用地面积	m <sup>2</sup>	20072	
	2	建筑面积	m <sup>2</sup>	28200	
	3	容积率		1.3	
	4	建筑密度	%	23.4	
	5	林草覆盖率	%	40	
项目组成	建（构）筑物区	项目集住宅、商服及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组成，总占地 4697m <sup>2</sup> 。			
	道路广场区	广场和道路，占地 7346m <sup>2</sup> 。			
	绿化区	绿化区，占地 8029m <sup>2</sup> 。主要围绕广场和道路两侧布置，同时在建筑群边缘布置了大量的绿化措施，			
工程占地情况	项目组成	单位	面积	占地性质	备注
	建（构）筑物区	m <sup>2</sup>	4697	永久占地	
	道路广场区	m <sup>2</sup>	7346	永久占地	
	绿化区	m <sup>2</sup>	8029	永久占地	
	合计	m <sup>2</sup>	20072	永久占地	
四、工程土石方量	项目	单位	挖方量	填方量	借方量
	建（构）筑物区	万 m <sup>3</sup>	1.08	0.6	-
	道路广场区	万 m <sup>3</sup>	0.12	0.4	-
	绿化区	万 m <sup>3</sup>		0.2	-
	合计		1.2	1.2	-
注：项目开挖土石方 1.2 万 m <sup>3</sup> ，回填土石方 1.2 万 m <sup>3</sup> ，无借方，无弃方。					
五、拆迁及施工条件	拆迁安置	无拆迁安置工作。			
	施工用水	本项目供水由市政管网供水供给。			
	施工用电	施工用电采用 10KV 电压等级供电电源，电网络 T 接，不单独设置电源。			
	施工通讯	可接收联通、移动无线通信信号。			
	建筑材料	可在齐齐哈尔市建材市场购买。			

### 1.1.3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17374.6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574.12 万元,工程建设投资全部为企业自筹。

####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 (1) 项目组成

该项工程基本建设项目组成包括项目由:住宅、商服及配套公建组成。

##### (2) 施工布置原则

根据本工程特点,在施工布置中考虑以下原则:施工总布置遵循因地制宜、方便生产、管理、安全可靠、经济适用的原则。充分考虑住宅布置的特点,统筹规划,合理布置施工设施与临时设施,合理布置施工供水与施工供电。施工期间,施工布置必须符合环保要求,尽量避免环境污染。各区之间既不能互相影响又不能过于分散,必须严格按设计施工图施工。

##### (3) 施工场地布置

建(构)筑物区:占地面积 4697m<sup>2</sup>。主要项目由住宅、商服及配套公建组成;道路广场区:占地面积 7346m<sup>2</sup>;绿化区:占地面积 8029m<sup>2</sup>。

####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 1.1.5.1 施工条件

##### (1) 施工、生活用水

由水务集团的市政管网直接供水,本工程施工用水以给水管网为水源,提供工程用水、生活用水的供水需求。

##### (2) 施工用电

施工用电采用 10KV 电压等级供电电源,电网络 T 接,不单独设置电源。

##### (3) 施工通讯

现场通讯方式采用移动通信方式和对讲机联系,现场电话作为日后运行维护的通讯。

##### (4) 建筑材料供应

项目所需产材料均从附近建材市场或就近合法购买。

##### 1.1.5.2 工期

本项目计划 2020 年 3 月正式动工,2020 年 12 月前全部竣工,实际 2020 年 4 月正式动工,2021 年 10 月前全部竣工验收,总工期 19 个月。

### 1.1.6 土石方情况

本工程挖方 1.2 万 m<sup>3</sup>，回填土方量为 1.2 万 m<sup>3</sup>，本项目无弃方，无外借方。

### 1.1.7 征占地情况

本工程占地面积共计 20072m<sup>2</sup>，地类为建设用地，均为永久占地面积。占地类为建设用地。

表1.1-3 工程占地统计表 （单位：m<sup>2</sup>）

项 目	永久占地 (m <sup>2</sup> )	地类	合计
		建设用地	
建(构)筑物区	4697	4697	4697
道路广场区	7346	7346	7346
绿化区	8029	8029	8029
合计	20072	20072	20072

### 1.1.8 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改(迁)建

项目征占地范围是建设用地，无拆迁安置工程。

### 1.1.9 主要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齐齐哈尔运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齐齐哈尔天成建筑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业院

设计单位：齐齐哈尔市佳维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 1.2 项目区概况

### 1.2.1 自然条件

#### (1) 地形地貌

项目区所在的齐齐哈尔市铁锋区，所处地理位置在松嫩冲积平原西部，地势低平，属松辽盆地中央拗陷区嫩江第四纪冲积平原，属冲积、风成地貌，常有水泡子、洼地分布，并伴有盐碱化现象。地貌成因类型为冲积、风积、沼泽相沉积，属松嫩冲积平原。项目区所在的齐齐哈尔市铁锋区地貌单元较单一，均为嫩江河漫滩，局部发育沼泡、湿地、沙丘等地貌，场地开阔，地势平坦，海拔高度一般 145m-165m。地形略有起伏，地貌单元为松嫩低平原，沿途成因为第四纪嫩江冲击层，无沟渠低洼。地质构造属于新华夏系第二沉降带和第三隆起带的交接处，嫩江大断裂贯穿平原全境。

## (2) 气象因素

项目区水土流失形式以风力侵蚀为主，兼有水蚀，大风和降雨为土壤侵蚀的主要外营力，因此本区影响水土流失的主要气象因素为大风和降雨。项目区属于中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其特点春季干旱多风，夏季温热多雨，秋季降温急剧，冬季严寒漫长，一年四季分明。项目区域内多年平均气温 4.9℃，极端最高气温 41.6℃，极端最低气温-35.4℃。全年无霜期 145 天，最大冻土深 2.2m，多年平均降雨量 392.6mm，多年平均蒸发量平均为 1826.5mm，区冬季受大陆季风控制，冷空气活动频繁，多西风和西北风，气候严寒，水汽含量少，相对湿度仅 54.5%；春季 3—5 月风大，5 月平均风速 5m/s 左右，年平均风速 3.4m/s，最大风速为 24.5m/s。短历时强降雨和大风，在工程建设等多种因素集中出现的条件下，降雨和大风对土壤侵蚀的程度将更为剧烈。

## (3) 土壤

项目区内的土壤多为风沙土、草甸土和盐碱土，土壤相对瘠薄，腐殖质层较薄，一般在 15cm-25cm。草甸土分布在沿江低漫滩和低平原区；盐碱土分布在平川洼地上；风沙土分布在本区的西北部。

## (4) 植被

项目区所在地齐齐哈尔市铁锋区位于黑龙江省西部，在黑龙江省植被区划分属于松嫩平原羊草草原区，草地植被类型主要有羊草、贝加尔真茅、野牛草等。树木有樟子松、榆树、小叶杨、旱沙棘、胡枝子、怪柳等，沿河低洼地带生长三菱草、芦苇等。农作物以玉米、大豆为主。项目区地表植被以草本植物为主，林草覆盖率为 40%。

###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参照《黑龙江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齐齐哈尔市水土保持规划（2019-2030 年）》，结合实际调查和遥感资料分析，项目所在区域的土壤侵蚀模数约为 1751t/km<sup>2</sup>·a，本项目位于水土保持区划属于东北黑土区松辽平原风沙区，是防风农田防护区，本区土壤侵蚀属于风水蚀交错区，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1000 t/km<sup>2</sup>·a。项目区所在的齐齐哈尔市位于拟定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根据《黑龙江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齐齐哈尔市水土保持规划》（2019-2030 年）

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止标准》（GB/T50434-2018），本项目在城区范围内，采用东北黑土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防治标准。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采取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方式防治水土流失。已采取的工程措施包括表土剥离面积为 8000m<sup>2</sup>，平整场地 7346m<sup>2</sup>；植物措施包括绿化 8029m<sup>2</sup>；临时措施包括密目网覆盖及拆除 3206m<sup>2</sup>，编织袋拦挡及拆除 85m<sup>3</sup>等。

##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 2.1 主体工程设计情况

2020年1月齐齐哈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发项目备案申请回执单，同意该项目开工建设。

2020年7月黑（2020）齐齐哈尔市不动产第0021291号齐齐哈尔市国土资源局建设用地批准。

主体工程设计完成单位为齐齐哈尔市佳维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4月齐建广2020-013号齐齐哈尔市广源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批准。

### 2.2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情况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黑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的规定，2020年5月，受建设单位委托，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设计院组织编制了《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0年6月，齐齐哈尔水务局予以批复，批复文号为：齐水审批[2020]44号。

###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本项目未发生水土保持方案重大变更。

###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纳入了主体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中，见附件。本项目无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 3.1.1 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 20072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 20072m<sup>2</sup>；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 20072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 20072m<sup>2</sup>。

##### 3.1.2 运行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流失防治情况，运行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即水土保持管理范围为工程永久征地范围，面积为 20072m<sup>2</sup>。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防治责任范围无变化。实际发生与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详见表 3-1。

表 3-1 实际发生与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详见表 单位：m<sup>2</sup>

项目区	分区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对比差值 (实际-方案)
项目建设区	建(构)筑物区	4697	4697	0.00
	道路广场区	7346	7346	0.00
	绿化区	8029	8029	0.00
	合计	20072	20072	0.00
直接影响区	建(构)筑物区	0	0	0.00
	道路广场区			
	绿化区			
	小计	0	0	0.00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20072	20072	0.00

#### 3.2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产生未产生弃方。

####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挖方量可以满足工程使用，不另设取土场。

####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各部分地貌类型、工程布局、施工工艺及水土流失特点，本工程实际划分为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绿化区，3个防治

分区。

根据各分区的水土流失特点，采取了工程措施和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治理方案。工程措施主要为平整场地，临时措施主要为修建临时排水沟。经评估，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合理，效果较显著，各类水土保持措施已发挥了初步的功能。

###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 3.5.1 工程措施情况

(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于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9 月完成，实际完成工程量包括：平整场地 7346m<sup>2</sup>。

工程措施及实际进度完成情况统计见表 3-2。

表 3-2 各标段工程措施及实施进度情况表

序号	工程分区	单元工程	工程措施	单元工程数量 (个)	完成工程量	完成时间
1	道路广场区	土地整治工程	平整场地	8	7346m <sup>2</sup>	2021.9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与水土保持方案中的工程措施对比情况见表 3-3。

表 3-3 水土保持方案中工程措施与实际完成对比表

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对比差值 (实际-方案)
道路广场区	土地整治工程	m <sup>2</sup>	7346	7346	0.00

(2)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变化原因

本措施未发生变化。

#### 3.5.2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于 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0 月完成，实际完成工程量包括：绿化 8029m<sup>2</sup>。主要是植物绿化的植物措施。

各标段植物措施及实施进度情况见表 3-4。

表 3-4 各标段植物措施及实施进度情况表

序号	工程分区	单元工程	工程措施	单元工程数量 (个)	完成工程量	完成时间
1	绿化区	植被建设工程	植物绿化	81	8029m <sup>2</sup>	2021.10
	合计				8029m <sup>2</sup>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植物措施与实际完成对比见表 3-5。

表 3-5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植物措施与实际完成对比表

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对比差值 (实际-方案)
绿化区	植物绿化	m <sup>2</sup>	8029	8029	0.00

### 3.5.3 临时措施实施情况

根据查询施工及监理资料，本工程采取的水土保持临时防治措施主要是在施工过程中临时堆土，各分区临时措施及实施进度情况见表 3-6。

表 3-6 各分区临时措施及实施进度情况表

序号	工程分区	单位工程	工程措施	单位工程数量 (个)	完成工程量	完成时间
1	绿化区	临时防护工程	编织袋拦挡及拆除	1	32m <sup>3</sup>	2020.4/2021.9
			密目网覆盖及拆除	12	1113m <sup>2</sup>	2020.4/2021.9
道路广场区	编织袋拦挡及拆除		1	53m <sup>3</sup>	2020.4/2021.10	
	密目网覆盖及拆除		21	2093m <sup>2</sup>	2020.4/2021.10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临时措施与方案设计对比情况见表 3-7。

表 3-7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临时措施与方案设计对比表

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对比差值 (实际-方案)
绿化区	编织袋拦挡及拆除	m <sup>3</sup>	32	32	0
	密目网覆盖及拆除	m <sup>2</sup>	1113	1113	0
道路广场区	编织袋拦挡及拆除	m <sup>3</sup>	53	53	0
	密目网覆盖及拆除	m <sup>2</sup>	2093	2093	0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均按照《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的设计实施完成。

###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457.84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为 423.46 万元，本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为 36.30 万元。在方案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投资 1.47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投资 3.89 万元，独立费用 26.61 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 0.11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 6.00 万元，科研勘测设计费 10.50 万元，水土保持竣工验收费 10.00 万元），比方案设计投资减少 1.92 万元，原因是：基本预备费实际实施在项目中没有发生，因此比方案设计投资减少 1.9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2.41 万元。工程各项措施方案设计与实际完成费用情况对比表详见表 3-8。

表 3-8 工程项目水保措施方案设计与实际完成投资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对比差值 (实际-方案)
一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19.47	19.47	0.00
一	土地整治	1.47	1.47	0.00
1	平整场地	0.71	0.71	0.00
2	表土剥离	0.42	0.42	0.00
3	表土回覆	0.34	0.34	0.00
二	雨水管	18.00	18.00	0.00
二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405.46	405.46	0.00
(一)	广场绿化	405.46	405.46	0.00
三	第三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3.89	3.89	0.00
(一)	临时防护工程	3.86	3.86	0.00
(二)	其他临时工程	0.03	0.03	0.00
四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26.61	26.61	0.00
1	建设管理费	0.11	0.11	0.00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6.00	6.00	0.00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10.50	10.50	0.00
4	水土保持竣工验收费	10.00	10.00	0.00
	一至四部分合计	455.43	455.43	0.00
	基本预备费(6%)	1.92	0	-1.92
	水土保持补偿费	2.41	2.41	0.00
	水保总投资	459.76	457.84	-1.92

##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 4.1 质量管理体系

#### 4.1.1 质量监督单位管理体系

在我国社会经济的高速发展过程中,做好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是各级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工作的核心。随着《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各种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继出台和实施,质量监督管理步入了新的发展阶段。深化监督机构改革,促进工程质量水平的提高,成为我们面临的新课题和新挑战。同时,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在遏制恶性工程质量事故的发生,促进工程质量的稳步提高方面也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要建立质量管理组织体系,负责活动过程的质量控制;

二、要派出质量管理部门的人员参加培训和参观学习,聘请专业人士莅临指导;

三、要开展质量审核和管理评审,发现不符合项及时纠正和整改;

四、做好审核的各项准备。

#### 4.1.2 建设单位建设管理体系

建设单位为加强工程质量管理,提高工程施工质量,制定了一系列工程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制定了《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达标投产管理程序与实施细节》、《样板工程管理办法》、《中间验收及质量监督程序》、《施工工艺要求》、《质量评比办法》等标准。在工程质量管理项目划分中,将水土保持纳入其中,实施统一管理。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规程,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同时根据工程建设需要,将工程质量、工程制度、工程投资管理渗透到建设全过程,确保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工程建设实现高效率、高质量、高速度、低成本,使工程质量达到高标准。

#### 4.1.3 设计单位建设管理体系

设计单位优化了工程设计方案,确保了图纸质量。

(1)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行业建设法规、规程、标准和合同进行设计,为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的质量管理和质量监督提供技术支持。

(2) 建立健全设计质量保证体系,层层落实质量责任制,签订质量责任书,

并报建设单位核备。加强设计过程质量控制，按规定履行设计文件及施工图纸的审核、会签、批准制度，确保设计成果的正确性。

(3) 严格履行施工图设计合同，按批准的供图计划及工程进度要求提供合格的设计文件和施工图纸。

(4) 对施工过程中参建各方发现并提出的设计问题及时进行检查和处理，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5) 在各阶段验收中，对施工质量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提出评价。

(6) 设计单位按监理工程师需要，提出必要的技术资料，项目设计大纲等，并对资料的准确性负责。

#### 4.1.4 监理单位建设管理体系

工程监理单位编制了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和监理工作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保证了工程监理工作的需要，其管理体系如下：

(1) 监理部分严格按照业主的授权及合同规定，对施工单位实施全过程监理。

(2) 监理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严格履行监理合同，代表建设单位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对施工质量负有监督、控制、检查责任，并对施工质量承担监理责任。

(3) 根据监理合同，应派出与监理业务相适应的监理机构，监理工程师均持上岗证，监理人员都经过岗前培训。

(4) 监理人员按规定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按作业程序即时跟班到位进行监督检查，对达不到质量要求的工程不签字，并责令返工，向建设单位报告。

(5) 审查施工单位的质量体系，督促施工单位进行全面质量管理。

(6) 及时组织进行单元工程的质量签证与质量评定，组织进行分部工程验收与质量评定，做好工程验收工作。

#### 4.1.5 施工单位建设管理体系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体系如下：

(1) 依据水土保持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程、标准规定以及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的要求进行施工，规范施工行为，对施工质量严格管理，并对其施工的工

程质量负责。

(2) 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制定和完善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及考核办法，层层落实质量责任制，明确工程各承包单位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程师、各职能部分、各班组、工段及质检员为主的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做到质量不达标不提交验收，上道工序不检验或验收不合格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3) 按合同规定对进场的工程材料、工程设备及苗木进行实验检测、验收、保管。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施工质量的试验检测数据的及时性、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

(4) 竣工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的工程标准及设计文件要求，并向指挥部提交完整的技术档案、试验成果及有关资料。

(5) 正确掌握质量和进度的关系，对质量事故及时报告监理工程师，对不合格工序坚决返工，并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质量检查部门的督促和指导工作。

(6) 本着及时、全面、准确、真实的原则，施工单位建立完整的质量自检记录、各类工程质量签证、验收记录、设计和施工变更记录及建设日记等。对完成质量评定的分部工程、单元工程的各项原始记录、质量签证、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按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整理。

(7) 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对单元工程质量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自评，自评合格后，再由监理单位进行抽查。

##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 4.2.1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中规定，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拦渣、斜坡防护、土地整治、防洪排导、降雨蓄渗、临时防护、植被建设、防风固沙等八大类单元工程，结合工程的实际，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重新划分为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等三大类单位工程。其中共包括 10 个分部工程，159 个单元工程。工程划分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表

编号	单位工程	编号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完成工程量
				编号	数量	划分原则	
a1	土地整治工程	a1-b1	道路广场区平整场地	a1-b1-c1~a1-b1-c8	8	每 10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8 个单元工程	平整场地 7346m <sup>2</sup>
a2	植被建设工程	a2-b1	绿化区植物绿化	a2-b1-c1~a2-b1-c81	81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81 个单元工程	植物绿化 8029m <sup>2</sup>
a3	临时防护工程	a3-b1	绿化区密目网覆盖	a3-b1-c1~a3-b1-c12	12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2 个单元工程	密目网覆盖 1113m <sup>2</sup>
		a3-b2	绿化区密目网拆除	a3-b2-c1~a3-b2-c12	12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2 个单元工程	密目网拆除 1113m <sup>2</sup>
		a3-b3	绿化区编织袋拦挡	a3-b3-c1~a3-b3-c1	1	每 100m <sup>3</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 个单元工程	编织袋拦挡 32m <sup>3</sup>
		a3-b4	绿化区编织袋拆除	a3-b4-c1~a3-b4-c1	1	每 100m <sup>3</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 个单元工程	编织袋拆除 32m <sup>3</sup>
		a3-b5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	a3-b5-c1~a3-b5-c21	21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21 个单元工程	密目网覆盖 2093m <sup>2</sup>
		a3-b6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拆除	a3-b6-c1~a3-b6-c21	21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21 个单元工程	密目网拆除 2093m <sup>2</sup>
		a3-b7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拦挡	a3-b7-c1~a3-b7-c1	1	每 100m <sup>3</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 个单元工程	编织袋拦挡 53m <sup>3</sup>
		a3-b8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拆除	a3-b8-c1~a3-b8-c1	1	每 100m <sup>3</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 个单元工程	编织袋拆除 53m <sup>3</sup>

##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 4.2.2.1 工程措施工程质量评定

#### (1) 道路广场区

##### 1) 土地整治工程

经现场核查，已进行平整场地，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 (2) 绿化区

##### 1) 土地整治工程

经现场核查，已进行植被绿化，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 4.2.2.2 植物措施工程质量评定

项目区植被绿化，植被覆盖率达到 0.9 以上，成活率在 95%以上，质量合格。

##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价

本项目未产生弃方。

## 4.4 总体质量评价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第三方机构会同建设单位核查了施工管理制度、工程质量检验、质量评定记录等。经核实：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在施工过程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建立比较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和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的建设管理体系。工程措施施工质量检验和质量评定资料齐全，程序完善，有施工、监理、业主单位的签章，符合工程治理管理要求。

在工程完工后，先由施工单位进行自验，再由监理单位与施工单位一起组织对分部工程及单元工程进行质量评定，最后由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参加，进行单元工程验收。质量评定情况如下：单位工程 3 个全部合格，工程合格率 100%；分部工程 10 个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单元工程 159 个全部合格，合格率达到 100%。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质量评价表详见表 4-1。

表 4-1 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表

编号	单位工程	编号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编号	数量	质量评定
a1	土地整治工程	a1-b1	道路广场区平整场地	a1-b1-c1~a1-b1-c8	8	8 个合格
a2	植被建设工程	a2-b1	绿化区植物绿化	a2-b1-c1~a2-b1-c81	81	81 个合格
a3	临时防护工程	a3-b1	绿化区密目网覆盖	a3-b1-c1~a3-b1-c12	12	12 个合格
		a3-b2	绿化区密目网拆除	a3-b2-c1~a3-b2-c12	12	12 个合格
		a3-b3	绿化区编织袋拦挡	a3-b3-c1~a3-b3-c1	1	1 个合格
		a3-b4	绿化区编织袋拆除	a3-b4-c1~a3-b4-c1	1	1 个合格
		a3-b5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	a3-b5-c1~a3-b5-c21	21	21 个合格
		a3-b6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拆除	a3-b6-c1~a3-b6-c21	21	21 个合格
		a3-b7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拦挡	a3-b7-c1~a3-b7-c1	1	1 个合格
		a3-b8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拆除	a3-b8-c1~a3-b8-c1	1	1 个合格



##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 5.1 初期运行情况

自主体工程开工后，按照“三同时”要求逐步实施完成的排水工程、土地整治、绿化工程等水土保持措施总体运行正常，未发现损毁现象。

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加强绿化完成后的现场管理和养护，并责成工程管理部门做好水土保持措施的日常养护工作。

经过上述有效完善后，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项目区有一定的植被覆盖率，景观效果良好。

### 5.2 水土保持效果

#### 1、水土流失治理

本工程扰动原地貌、破坏土地和植被面积 20072m<sup>2</sup>，建（构）筑物区面积 4697m<sup>2</sup>，道路广场区面积 7346 m<sup>2</sup>，绿化区面积 8029 m<sup>2</sup>，扰动土地整治面积 20072m<sup>2</sup>，表土保护率为 100%，达到了建设类项目一级防治标准的要求。见表 5-1。

表 5-1 扰动土地面积整治率计算表

防治分区	项目区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扰动土 地面积 (m <sup>2</sup> )	扰动土地整治面积(m <sup>2</sup> )			表土保护率 (%)
			植物措施治 理达标面积	建筑物及硬 化面积	小计	
建（构）筑物 区	4697	4697	—	4697	4697	100
道路广场区	7346	7346	—	7346	7346	100
绿化区	8029	8029	8029	—	8029	100
合计	20072	20072	8029	12043	20072	100

#### 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经评估确认，本工程建设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20072m<sup>2</sup>，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20072m<sup>2</sup>，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100%，达到了建设类项目一级防治标准的要求。见表 5-2。

表 5-2 水土流失面积整治率计算表

防治分区	项目区 占地面 积 (m <sup>2</sup> )	扰动土 地面积 (m <sup>2</sup> )	扰动土地整治面积 (m <sup>2</sup> )			扰动土地整治 率 (%)
			植物措施治 理达标面积	建筑物及硬 化面积	小计	
建构筑物区	4697	4697	—	4697	4697	100
道路广场区	7346	7346	—	7346	7346	100
绿化区	8029	8029	8029	—	8029	100
合计	20072	20072	8029	12043	20072	100

### 3、拦渣率

本工程挖方 1.0 万 m<sup>3</sup>，回填土方量为 1.0 万 m<sup>3</sup>，本项目未产生弃方。工程无永久弃渣。考虑到施工期土壤流失量，工程实际拦渣率可以达到 100%，达到了建设类项目一级防治标准的要求。

### 4、土壤流失控制比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项目区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1751t/km<sup>2</sup>.a，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得到基本控制。

### 5.3 生态环境和土地生产力的恢复情况

根据对植物措施调查和抽样检测结果，通过查阅大量主体工程施工、绿化和占地等有关资料，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 1-9#、地下车库项目建设范围为 20072m<sup>2</sup>，可绿化面积为 8029m<sup>2</sup>，实际绿化面积为 8029m<sup>2</sup>，实际林草覆盖率为 40%与方案设计一致，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达到防治目标要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计算详见表 5-3。

表 5-3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防治分区	项目区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可绿化面积 (m <sup>2</sup> )	植物面积 (m <sup>2</sup>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绿化区	20072	8029	8029	100
合计	20072	8029	8029	100

表 5-4 林草覆盖率一览表

防治分区	项目区占地面积(m <sup>2</sup> )	植物措施(m <sup>2</sup> )	林草覆盖率(%)
绿化区	20072	8029	40
合计	20072	8029	40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见表 5-5。

表 5-5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表

序号	项目	目标值	监测值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100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0
3	渣土防护率(%)	97	1.0
4	表土保护率(%)	98	99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100
6	林草覆盖率(%)	26	40

#### 5.4 公众满意度调查

本次向地方群众共发放 30 张水土保持公众调查表,进行民意调查,目的在于更好的了解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及水土保持设施对当地经济和自然环境所产生的影响,从而作为本次验收工作的参考内容。所调查的对象包括干部、工人、农民,被调查者有老年人、中年人和青年人,其中男性 21 人,女性 9 人。

被调查 30 人中,97%人认为项目的建设对经济有促进作用,90%的人认为工程周边林地、草地生长情况良好,83%的人认为项目施工中没有乱弃乱堆现场,97%的人认为施工对周边环境无影响,3%的人认为施工对周边的影响是损坏植被,见表 5-6。

表 5-6 公众满意度调查表

序号	调查项目	评价内容	人数	比例 (%)
1	工程建设对当地经济的影响	好	29	97%
		一般	1	3%
2	项目周边植被生长情况	好	27	90%
		一般	3	10%
3	对本工程土地恢复情况的看法	好	27	90%
		一般	3	10%
4	施工中是否存在乱堆、乱弃现象	好	5	17%
		一般	25	83%
5	本工程对周边环境带来的有害影响	好	1	3%
		一般	29	97%

## 6 水土保持管理

### 6.1 组织领导

工程建设期间，建设单位组建了由各参建单位水土保持专业负责人组成的水土保持领导小组，共同负责工程水土保持开展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职业健康，工业安全、环境保护和保卫（以下简称 HSE）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以及其他适用的规章制度的要求，在合同规定的责任项下通过全面有效的运行 HSE 管理体系，最大限度的消除，减少和控制事故，保障现场参见各方人员的人身安全、设施设备安全和环境安全。同时也为了统一规范各参建单位的工程建设管理行为，建设单位按照公司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各类质量管理文件为依据，制定了本项目管理大纲。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管理工作纳入到 HSE 管理体系中，并且明确了由专业的工程师具体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的开展情况。专业工程师的工作职责为作为水土保持工作的中间纽带，做好水土保持参建单位与内部（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外部（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等）的上下沟通和衔接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作不留空白，做到无缝衔接。

### 6.2 规章制度

工程建设期间，建设单位建立健全了“工地例会制度”，利用监理单位召开监理例会的机会，由水土保持专项监理单位多次对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培训和教育，要求各施工单位内部召开文明施工专题会议，对施工人员进行水土保持工作的宣传教育，使施工单位切实做到文明施工，提高水土保持工作意见；同时对相应的纠正措施，并由专人落实，最后由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和主体工程监理单位进行核查。

为了确保工程建设过程中做到有章可循，建设单位先后依据工程建设实际编制并发布环境保护、进度管理制度，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不断进行修改和完善，最终建立健全了一整套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以上制度覆盖了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组织及管理，对促进水土保持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 6.3 建设过程

2020 年 4 月正式开工建设；

2020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

2020年1月取得本项目的备案申请回执单，见附件；

2020年4月由齐齐哈尔市佳维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本项目的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

## 6.4 监理

### 6.4.1 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开展情况

建设单位未委托专门单位承担工程的水土保持专项监理工作，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由主体监理单位负责。

#### (1) 监理工作开展情况

通过认真学习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深入现场踏勘调查，进一步明确了监理依据、监理范围和监理目标、组织编写切合现场实际的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明细，健全监理组织机构，确立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施工合同管理、监理工作管理制度以及其他事项的管理制度。

#### (2) 监理机构组建

根据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的特点，监理单位派专职人员负责水保监理，为了保证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的有效控制，实行专职工程师负责制，行使水土保持监理服务合同赋予的职权，负责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的全面工作。

水保专职监理工程师负责全面的工作，为协议履行的第一责任人，为行使工程赋予的水保监理项目部的职权，负责现场水土保持监理全面工作，负责编制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工作报告。

#### (3) 监理制度

根据监理单位主管公司制定的质量体系程序文件，监理部门在进行监理服务的过程中，设专人负责对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图纸、设计变更、文件，承包人提交的施工技术文件、图纸、致监理部的各类申报、答复文件，以及本项目监理部内部的监理规划、监理细则、监理季（年）报、监理过程各类文件资料进行收签、送审、传阅、发送、保存、进行统一管理。

#### (4) 监理报告制度

项目部监理工作大事记由总监委派专人记录，总监定期检查，记录内容包括：施工情况、文件、文函情况、大事记、施工中存在的问题。

监理日志：由现场工程师记录，记录各自负责的施工情况，工程质量、进度

情况，施工中出现的問題，总监理工程师代表负责检查。

#### (5) 监理会议制度

召开现场协调会；现场协调会采用两种形式；一种定期即工程例会，与建设单位与承包人约定后形成固定定期召开的会议；第二种是不定期，即施工中遇到问题时，由监理部协调设计及有关部门与承包人召开的专题协调会。会后及时编写会议纪要，经各方会签，由总监签发后，送往各与会单位。

#### (6) 监理工作范围

水土保持监理要发挥自己的专业技术优势，做好与建设单位及主管部门、设计单位、主体工程监理、施工单位的协调工作，配合主体工程监理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施工质量。重点做好水土保持三大措施（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的日常监督和分阶段验收工作。对有水土保持要求的土石方工程要动态掌握其土石方平衡，保证植物措施的防护效果。

#### (7) 监理工作内容

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对水保设施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进度、投资进行控制，强化合同、信息和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 (8) 监理效果

监理部严格按照业主《项目管理手册》和《质量管理手册》要求，制定以“基本建设程序为主线、事前控制为重点、过程控制为关键、事后控制为保证”的一系列质量控制措施；坚持没有施工组织设计不开工，没有施工方案不施工，没有技术交底和安全培训不上岗，保证技术措施科学合理。全面推行质量控制、HSE管理两手抓，强化项目执行，实现了项目质量受控，安全、平稳运行。

### 6.5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工程建设期间，主动与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取得联系，按期向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及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确保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满足水土保持方案及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要求。2020年12月6日齐齐哈尔市水土保持监督总站对本项目进行实地检查，建议尽快完善水土保持内业工作，完善建设项目内工程临时措施、植物措施等；目前均已完善。

### 6.6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建设已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24100 元。

## 6.7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管理工作由工程管理部门统一负责，在水土保持建设管理工作中，与主体工程同步开展，同时监督各标段施工单位内后期水土保持设施管理及养护工作。

工程运行过程中，由建设单位负责建设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工作，尤其要求加强项目区植物措施的巡视和管理工作，保证植被保存率和成活率，切实做好工程水土保持工作。



## 7 结论及下阶段工作安排

### 7.1 验收结论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在建设期间得到落实,建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已逐渐开始显现,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100%,拦渣率为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植被覆盖率为 40%,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本工程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设施已与主体工程同步得到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已得到落实,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 7.2 下阶段工作安排

建设单位将认真及时总结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实践经验与不足,并将在后续工程建设中,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并根据工程特点、地形地貌等自然条件,可通过优化设计和调整施工工艺,提高水土保持工程管理能力,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到实处,提高项目区绿化美化标准,努力创建景观工程。

## 8 附件及附图

### 8.1 附件

-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及委托书
- (2) 项目立项（审批、核准、备案）文件；
- (3) 水土保持方案、重大变更及其水行政部门的监督检查意见批复文件；
- (4)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审批（审查、审核）资料；
- (5) 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6) 重要水土保持单元工程验收照片；
- (7) 其他有关资料。

### 8.2 附图

-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及委托书

施工情况

- 1、2020年5月，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业院编制完成《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 2、2020年6月，齐齐哈尔市水务局对水土保持方案进行批复。
- 3、2020年4月，工程开工建设，监理项目部进入现场监理。
- 4、2021年10月，完成全部土建及安装工程，综合调试后进入试运行。
- 5、2021年11月，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实施情况

附件

关于《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工作的委托书

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业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工程建设的竣工验收阶段，必须编制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经研究，我单位委托贵院编制《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报告，望贵单位按照有关规程规范要求，尽快开展工作。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2) 项目立项（审批、核准、备案）文件

2020/1/14 黑龙江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服务网站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承诺书



项目代码: 2020-230200-70-03-085996

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姓名	梁文第		
	企业营业执照 (工商注册号)	91230200702847388U		
	联系人	季晓辉	联系电话	13763560103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铁锋区(铁锋区皮毛厂地段A-01地块)运建东泽园1#-9#楼及地下车库项目		
	建设地点	建华区, 铁锋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铁锋区(铁锋区皮毛厂地段A-01地块)运建东泽园1#-9#楼及地下车库项目东临铁路工程学校; 南邻消防支队特勤二中队; 西邻皮毛厂; 北邻电苑小区住宅楼。项目规划用地性为二类居住用地兼容商业用地; 规划用地面积20072平方米; 规划地上建筑面积26000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23980平方米; 商服建筑面积2020平方米); 规划地下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 容积率1.30; 绿化率40%。		
	总投资	7540.0000 万元		

企业承诺	本企业承诺, 以上填报的信息准确、真实, 保证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投资建设上述项目。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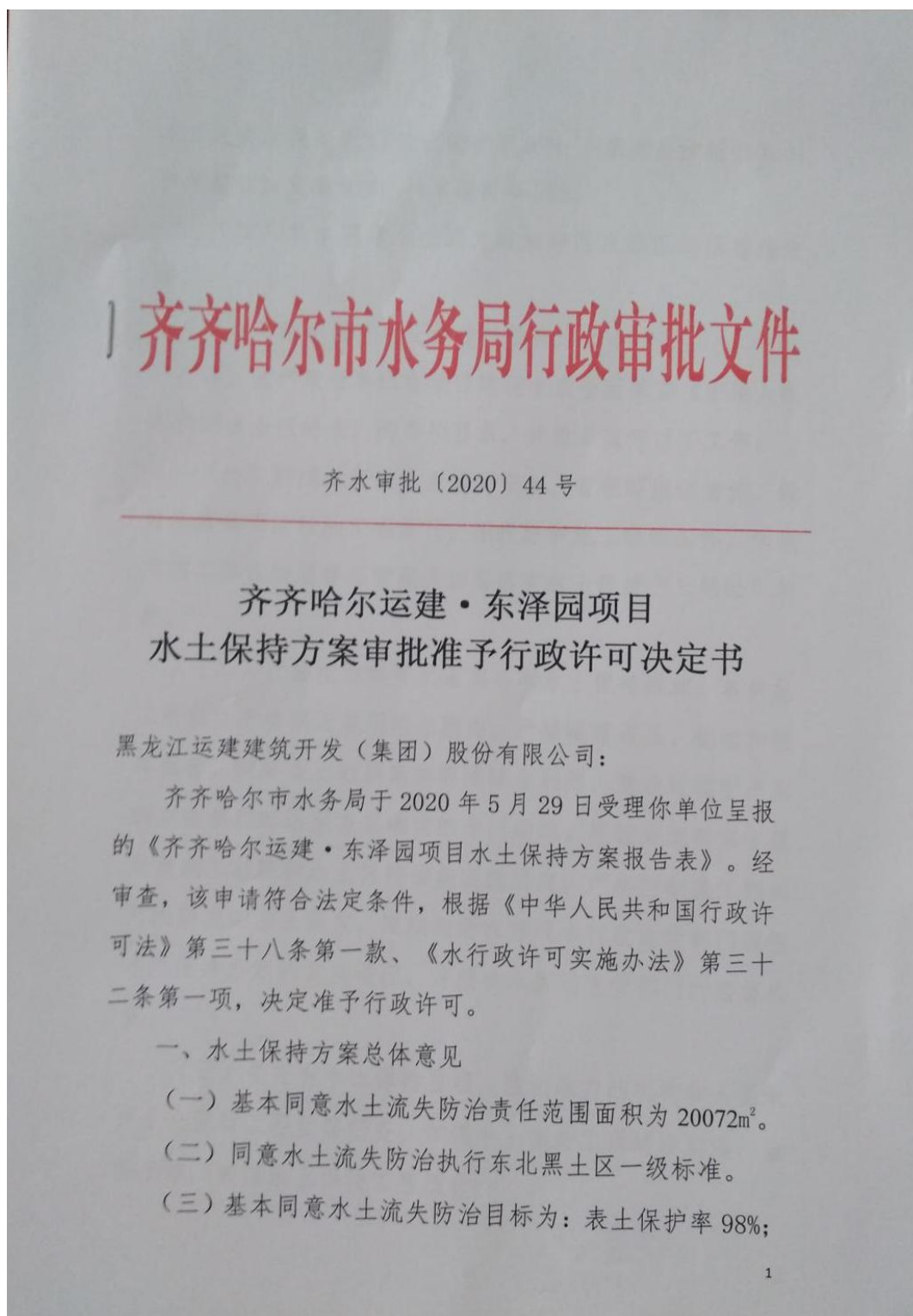
黑 ( 2020 ) 齐齐哈尔市 不动产权第 0021291 号	
权利人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铁锋区皮毛厂街东侧, 铁路工程学院西侧
不动产单元号	230203 003008 0800034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其他商服用地
面积	20073.64m <sup>2</sup>
使用期限	城镇住宅用地: 2020年01月13日起至2090年01月12日止 其他商服用地: 2020年01月13日起至2060年01月1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p>业务编号: 00000031905                      本宗地内城镇住宅用地面积18514.07平方米, 使用期限: 2020-1-13至2090-1-12[含]; 其他商服用地面积1559.57平方米, 使用期限: 2020-1-13至2060-1-12[含]; 其中277.71平方米以划拨方式保地。</p>
--

附 记

(3) 水土保持方案、重大变更及其批复文件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渣土防护率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6%。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

（五）基本同意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2.41 万元。

二、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复的方案落实资金、管理等保证措施，做好本方案下阶段的工程设计、招投标和施工组织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与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植被。做好表土的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渣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定期向所在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委托有水土保持监理、监测能力的机构和人员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监督任务，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监测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四)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应报项目所在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三、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 以上的，应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弃渣场补充）报告书，报我局审批。

四、建设单位要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的规定，在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前应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自主验收应当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水土保持方案及本审批决定、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等进行，严格执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和条件；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后 3 个月内，向我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2020年6月1日





附件1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核查表

生产建设单位名称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230200702847388U			
核查事项名称	水土保持核查			
核查对象	名称	核查对象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运建东泽园1、2、3、5、7、8、9号楼及地下车库项目	铁锋区	季晓辉	13763560103
核查人员	姓名	执法证编号	联系方式	检查日期
	关柏青	0200180039	13845233466	2020.12.06
	祝继隆	0200180078	13766584366	2020.12.06
核查情况及结论	<p>一、基本情况</p> <p>2020年12月06日我站对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建东泽园”生产建设项目进行了部分验收核查，听取了建设单位、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汇报。</p> <p>二、核查情况</p> <p>经现场检查项目基本达到要求，资料基本齐全。 水土保持实施方案无重大变更 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缴纳 尽快完善水土保持内业工作</p> <p>三、建议：完善生产建设项目内工程临时措施、植物措施加强日常管护；建设单位转交水保方案及文件给施工方和监理方以便管理；建设方留存水保各项资料以备查验。</p>			

单位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4)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审批（审查、审核）资料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运建·东泽园**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设计标准**基础级**要求）。

2019年度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齐齐哈尔市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编号 08105 房屋建筑工程 类别 一类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19日

审查机构全称（打印并盖章）  
齐齐哈尔市广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

工程名称		运建·东泽园		备案号	齐建广 2020-013
工程地址		位于齐齐哈尔市			
建设单位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齐齐哈尔市佳维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齐齐哈尔市勘察测绘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类别		建筑工程	工程性质	新建	工程类别
工程等级		中、小型	工程规模	27887.88㎡	总投资额（万元）
建筑高度			层数		节能标准
基础形式		扩展、桩	结构类型	剪力墙、剪力墙框架	设防烈度
概况		1#楼：2538.47㎡ 地上五层 高15.55米 2#楼：4436.32㎡ 地上七层 高21.55米 3#楼：4658.9㎡ 地上七层 高21.55米 4#楼：4604.4㎡ 地上七层 高21.55米 5#楼：7556.75㎡ 地上十六层 高5.8米 6#楼：618.66㎡ 地上十一层 高5.8米 7#楼：752.69㎡ 地上十一层 高5.9米 8#楼：659.0㎡ 地上十一层 高5.9米 地下室：2253.69㎡ 地下室			
专业设计负责人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职称	执业印章号
		龙欣宇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	2300440-003
		张国权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2300440-S002
		孙伟	建筑	工程师	
		李培华	结构	高级工程师	
		王海明	采暖	高级工程师	
		朱长华	电气	工程师	

(5) 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编号：a1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道路广场区平整场地  
验收主持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齐齐哈尔市铁锋区  
验收时间：2021年9月30日

##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基本情况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位于铁锋区皮毛厂地段 A—01 地块。区域内交通方便。地理坐标为：东经 123° 58' 51.07"，北纬 47° 20' 40.72"，海拔高度约为 146m。工程新建于 2020 年 4 月，2021 年 10 月投入使用。占地面积 20072m<sup>2</sup>，总建筑面积 28200m<sup>2</sup>，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26000m<sup>2</sup>（其中包括：住宅建筑面积 23980m<sup>2</sup>、商品及公建建筑面积 2020m<sup>2</sup>），地下建筑总面积 2200m<sup>2</sup>，建筑密度 23.4%，停车位 100 个，容积率 1.3，绿地率 40%，项目由住宅、商服及配套公建组成。本工程挖方 1.2 万 m<sup>3</sup>，（其中包括表土剥离 0.2 万 m<sup>3</sup>），工程回填土方量为 1.2 万 m<sup>3</sup>，（其中包括表土回覆 0.2 万 m<sup>3</sup>）。项目总投资 17374.6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574.12 万元，资金全部为开发企业自筹。

### 1.2 单位工程概况

#### （1）单位工程划分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工程在施工结束后应对道路广场区域进行场地平整。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相关要求，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进行了项目划分。该单位工程为：道路广场区平整场地。共 1 个分部工程，8 个单元工程。

#### （2）单位工程建设目标

1) 工期目标：依据合同约定的进度时间，控制实际工期不超过施工合同约定的工期。

2)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等级全部达到合格标准，水土保持防治指标达到设计要求。

3) 投资目标：以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的合同价款为控制目标，使得工程造价控制在合同价内。

4) 安全管理目标：排出施工安全隐患，杜绝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及重大工程质量事故。

#### （3）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齐齐哈尔运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齐齐哈尔天成建筑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设计院

设计单位：齐齐哈尔市佳维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 2. 单位工程完成情况

场地平整主体工程同步实施，施工时段为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场地平整共完成：道路广场区场地平整 7346m<sup>2</sup>。

## 3.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通过勘查施工现场，查看施工过程现场图片和施工记录，结合分部工程、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对单位工程进行了综合评定。

土地整治工程共分为 1 个分部工程，8 个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合格 1 个，合格率 100%，单元工程合格 8 个，合格率 100%。

## 4.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质量缺陷和需要完善的问题。

## 5. 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意见

按照有关程序规定，建设单位组织了由参建各方组成的验收组，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组先听取了参建各方的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的情况，审阅了档案资料，按预定方案实地查验了工程质量，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单位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以及合同的要求，资料完整，质量合格。

编号：a2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单位工程：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绿化区植物绿化

验收主持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齐齐哈尔市铁锋区

验收时间：2021年10月30日

##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基本情况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位于铁锋区皮毛厂地段 A—01 地块。区域内交通方便。地理坐标为：东经 123° 58' 51.07"，北纬 47° 20' 40.72"，海拔高度约为 146m。工程新建于 2020 年 4 月，2021 年 10 月投入使用。占地面积 20072m<sup>2</sup>，总建筑面积 28200m<sup>2</sup>，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26000m<sup>2</sup>（其中包括：住宅建筑面积 23980m<sup>2</sup>、商品及公建建筑面积 2020m<sup>2</sup>），地下建筑总面积 2200m<sup>2</sup>，建筑密度 23.4%，停车位 100 个，容积率 1.3，绿地率 40%，项目由住宅、商服及配套公建组成。本工程挖方 1.2 万 m<sup>3</sup>，（其中包括表土剥离 0.2 万 m<sup>3</sup>），工程回填土方量为 1.2 万 m<sup>3</sup>，（其中包括表土回覆 0.2 万 m<sup>3</sup>）。项目总投资 17374.6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574.12 万元，资金全部为开发企业自筹。

### 1.2 单位工程概况

#### （1）单位工程划分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工程在施工后对绿化区进行植物绿化。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相关要求，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进行了项目划分。该单位工程分为：绿化区植物绿化。共 1 个分部工程，81 个单元工程。

#### （2）单位工程建设目标

1) 工期目标：依据合同约定的进度时间，控制实际工期不超过施工合同约定的工期。

2)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等级全部达到合格标准，水土保持防治指标达到设计要求。

3) 投资目标：以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的合同价款为控制目标，使得工程造价控制在合同价内。

4) 安全管理目标：排出施工安全隐患，杜绝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及重大工程质量事故。

#### （3）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齐齐哈尔运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齐齐哈尔天成建筑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设计院

设计单位：齐齐哈尔市佳维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 2. 单位工程完成情况

植被建设工程在土建工程完工后进行，施工时段为2021年6月至2021年10月。植被建设工程共完成：植物绿化8029m<sup>2</sup>。

绿化区绿化在土建工程完工后进行，施工时段为2021年6月至2021年10月。绿化区绿化共完成8029m<sup>2</sup>。

## 3.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通过勘查施工现场，查看施工过程现场图片和施工记录，结合分部工程、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对单位工程进行了综合评定。

土地整治工程共分为1个分部工程，81个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合格1个，合格率100%，单元工程合格81个，合格率100%。

## 4.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质量缺陷和需要完善的问题。

## 5. 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意见

按照有关程序规定，建设单位组织了由参建各方组成的验收组，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组先听取了参建各方的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的情况，审阅了档案资料，按预定方案实地查验了工程质量，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单位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以及合同的要求，资料完整，质量合格。



编号：a3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单位工程：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1）绿化区密目网覆盖  
（2）绿化区密目网拆除  
（3）绿化区编织袋拦挡  
（4）绿化区编织袋拆除  
（5）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  
（6）道路广场区密目网拆除  
（7）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拦挡  
（8）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拆除

验收主持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齐齐哈尔市铁锋区

验收时间：2021年9月30日

##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基本情况

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位于铁锋区皮毛厂地段 A—01 地块。区域内交通方便。地理坐标为：东经 123° 58' 51.07"，北纬 47° 20' 40.72"，海拔高度约为 146m。工程新建于 2020 年 4 月，2021 年 10 月投入使用。占地面积 20072m<sup>2</sup>，总建筑面积 28200m<sup>2</sup>，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26000m<sup>2</sup>（其中包括：住宅建筑面积 23980m<sup>2</sup>、商品及公建建筑面积 2020m<sup>2</sup>），地下建筑总面积 2200m<sup>2</sup>，建筑密度 23.4%，停车位 100 个，容积率 1.3，绿地率 40%，项目由住宅、商服及配套公建组成。本工程挖方 1.2 万 m<sup>3</sup>，（其中包括表土剥离 0.2 万 m<sup>3</sup>），工程回填土方量为 1.2 万 m<sup>3</sup>，（其中包括表土回覆 0.2 万 m<sup>3</sup>）。项目总投资 17374.6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574.12 万元，资金全部为开发企业自筹。

### 1.2 单位工程概况

#### （1）单位工程划分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对绿化区的临时堆土进行密目网覆盖、编织袋拦挡的临时措施。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工程在施工结束后应对密目网覆盖、编织袋拦挡。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相关要求，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进行了项目划分。该单位工程分为：（1）绿化区密目网覆盖（2）绿化区密目网拆除（3）绿化区编织袋拦挡（4）绿化区编织袋拆除（5）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6）道路广场区密目网拆除（7）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拦挡（8）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拆除。共 8 个分部工程，70 个单元工程。

#### （2）单位工程建设目标

1) 工期目标：依据合同约定的进度时间，控制实际工期不超过施工合同约定的工期。

2)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等级全部达到合格标准，水土保持防治指标达到设计要求。

3) 投资目标：以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的合同价款为控制目标，使得工程造价控制在合同价内。

4) 安全管理目标：排出施工安全隐患，杜绝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及重大工程质量事故。

### **(3) 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齐齐哈尔运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齐齐哈尔天成建筑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龙沙区延民水利工程设计咨询设计院

设计单位：齐齐哈尔市佳维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 **2.单位工程完成情况**

密目网覆盖、编织袋拦挡工程伴随主体工程同步实施，施工时段为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9 月。苫布覆盖共完成：绿化区密目网覆盖及拆除 1113m<sup>2</sup>，编织袋拦挡及拆除 32m<sup>3</sup>。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及拆除 2093m<sup>2</sup>、编织袋拦挡及拆除 53m<sup>3</sup>。

## **3.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通过勘查施工现场，查看施工过程现场图片和施工记录，结合分部工程、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对单位工程进行了综合评定。

临时防护工程共分为 8 个分部工程，70 个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合格 8 个，合格率 100%，单元工程合格 70 个，合格率 100%。

## **4.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质量缺陷和需要完善的问题。

## **5.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意见**

按照有关程序规定，建设单位组织了由参建各方组成的验收组，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组先听取了参建各方的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的情况，审阅了档案资料，按预定方案实地查验了工程质量，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单位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以及合同的要求，资料完整，质量合格。

编号：a1-b1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分部工程验收鉴证

建设项目名称：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道路广场区平整场地  
验收主持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齐齐哈尔市铁锋区  
验收时间：2021年9月30日

**1.开工完工日期**

分部工程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道路广场区平整场地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2.主要工程量**

分部工程	工程量 (m <sup>2</sup> )
道路广场区平整场地	7346

**3.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道路广场区开工后采用推土机推平道路广场区。

**4.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质量缺陷和需要完善的问题。

**5.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编号	单位工程	编号	分部工程	编号	单元工程质量评定
a1	土地整治工程	a1-b1	道路广场区平整场地,合格	a1-b1-c1 ~ a1-b1-c8	每 10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8 个单元工程,质量合格

**6.质量评定**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1 个分部工程的 8 个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1 个分部工程的质量评定为合格，8 个单元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7.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其他问题。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王玉心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保祥	齐齐哈尔运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富晖	齐齐哈尔天成建筑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编号：a2-b1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分部工程验收鉴证

建设项目名称：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单位工程：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绿化区植物绿化

验收主持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齐齐哈尔市铁锋区

验收时间：2021年10月30日

**1.开工完工日期**

分部工程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绿化区植物绿化	2021年6月	2021年10月

**2.主要工程量**

分部工程	工程量 (m <sup>2</sup> )
绿化区植物绿化	8029

**3.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绿化区植物种植绿化。

**4.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质量缺陷和需要完善的问题。

**5.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编号	单位工程	编号	分部工程	编号	单元工程质量评定
a2	植被建设工程	a2-b1	绿化区植物绿化	a2-b1-c1 ~ a2-b1-c81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81 个单元工程，质量合格

**6.质量评定**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1 个分部工程的 81 个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1 个分部工程的质量评定为合格。

**7.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其他问题。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王玉心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保祥	齐齐哈尔运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富晖	齐齐哈尔天成建筑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编号：a3-b1、a3-b2、a3-b3、a3-b4、a3-b5、a3-b6、a3-b7、a3-b8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分部工程验收鉴证

建设项目名称：齐齐哈尔运建·东泽园项目

单位工程：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1）绿化区密目网覆盖  
（2）绿化区密目网拆除  
（3）绿化区编织袋拦挡  
（4）绿化区编织袋拆除  
（5）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  
（6）道路广场区密目网拆除  
（7）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拦挡  
（8）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拆除

验收主持单位：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齐齐哈尔市铁锋区

验收时间：2021年9月30日

### 1. 开工完工日期

分部工程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绿化区密目网覆盖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绿化区密目网拆除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绿化区编织袋拦挡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绿化区编织袋拆除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拆除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拦挡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拆除	2020年4月	2021年9月

### 2. 主要工程量

分部工程	工程量
绿化区密目网覆盖	1113m <sup>2</sup>
绿化区密目网拆除	1113m <sup>2</sup>
绿化区编织袋拦挡	32m <sup>3</sup>
绿化区编织袋拆除	32m <sup>3</sup>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	2093m <sup>2</sup>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拆除	2093m <sup>2</sup>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拦挡	53m <sup>3</sup>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拆除	53m <sup>3</sup>

### 3.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绿化区临时堆土集中堆放后进行密目网覆盖；绿化区临时堆土后期拆除密目网覆盖和编织袋拦挡。

### 4.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质量缺陷和需要完善的问题。

### 5.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编号	单位工程	编号	分部工程	编号	单元工程质量评定
a3	临时工程	a3-b1	绿化区密目网覆盖	a3-b1-c1~ a3-b1-c12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2 个单元工程
		a3-b2	绿化区密目网拆除	a3-b2-c1~ a3-b2-c12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2 个单元工程
		a3-b3	绿化区编织袋拦挡	a3-b3-c1~ a3-b3-c1	每 100m <sup>3</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 个单元工程
		a3-b4	绿化区编织袋拆除	a3-b4-c1~ a3-b4-c1	每 100m <sup>3</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 个单元工程
		a3-b5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覆盖	a3-b5-c1~ a3-b5-c21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21 个单元工程
		a3-b6	道路广场区密目网拆除	a3-b6-c1~ a3-b6-c21	每 100m <sup>2</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21 个单元工程
		a3-b7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拦挡	a3-b7-c1~ a3-b7-c1	每 100m <sup>3</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 个单元工程
		a3-b8	道路广场区编织袋拆除	a3-b8-c1~ a3-b8-c1	每 100m <sup>3</sup>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分 1 个单元工程

## 6.质量评定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8 个分部工程 70 个单元工程；70 个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8 个分部工程的质量评定为合格。

## 7. 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经现场勘查及内业核查，未发现其他问题。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王玉心	黑龙江运建建筑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保祥	齐齐哈尔运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富晖	齐齐哈尔天成建筑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5)重要水土保持单元工程验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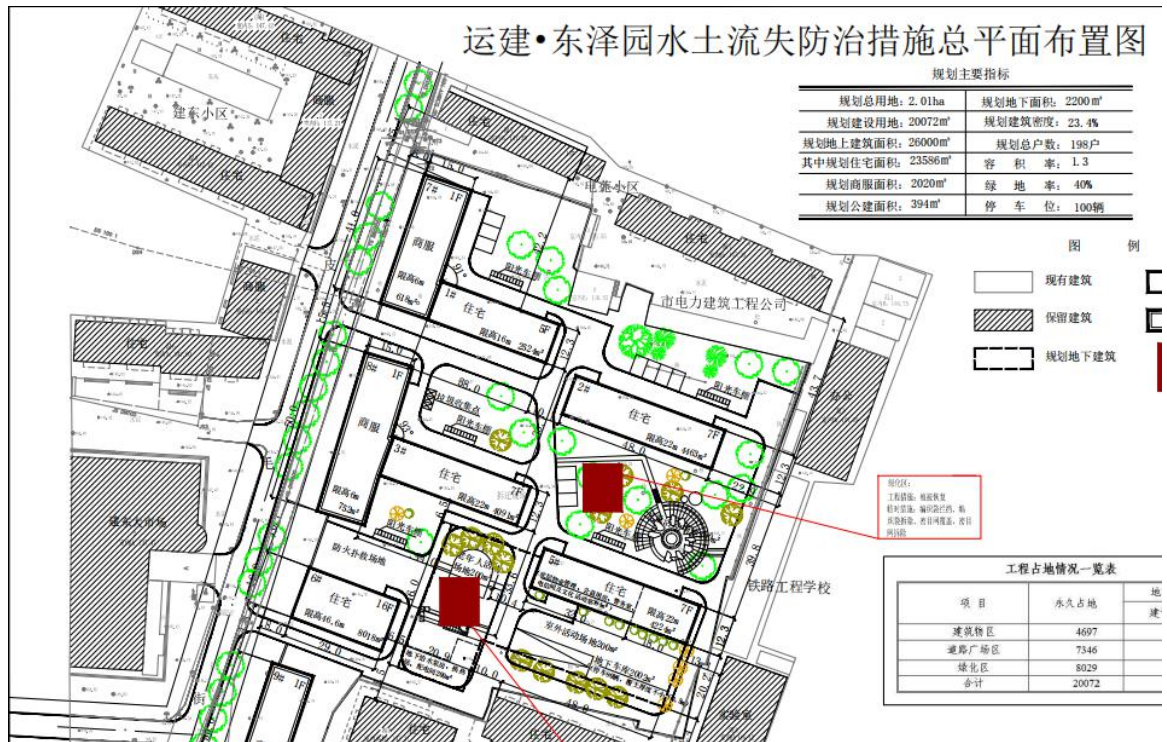


编织袋拦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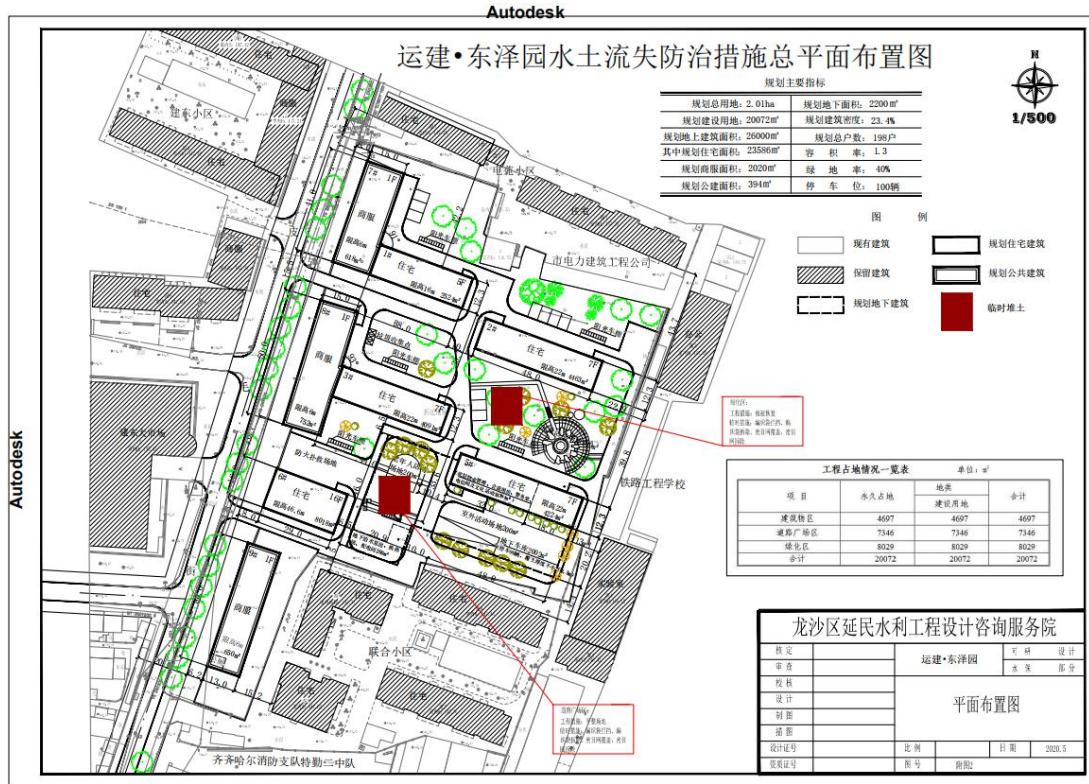
## 8.2 附图

###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2)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建设前



建设后

